

AI 創新・項目比賽

比賽章程

第 1 條 - 比賽目的

1.1 本比賽的目的是鼓勵和推動人工智能應用領域的創新，促進技術和商業計劃的結合，激發創業潛能，培養優秀的人工智能人才，推動人工智能技術的落地和應用

第 2 條 - 總則

2.1 本比賽章程是為規範和組織 AI 創新・項目比賽(以下簡稱“本比賽”)的活動，確保比賽的公平、公正、公開進行，促進人工智能領域創新和創業，推動優秀項目的落地和發展而制定

第 3 條 - 組織單位

3.1 主辦單位：道元集團有限公司、道元智能、CorNexa (以下簡稱“主辦方”)

3.2 支持單位：澳門經濟及科技發展局、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澳門青年創業孵化中心、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
澳門創新投資聯合會、澳門人工智能研究院、
澳門人工智能行業協會、澳門國際科技產業發展協會、
澳門人工智能教育促進會、澳門大學鄭裕彤書院、
澳門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與工程學院、澳門城市大學、
澳門大學學生會電腦學會

3.3 資助單位：道元集團有限公司

第 4 條 - 參賽資格

4.1 本比賽開放年滿 16 歲，且有興趣參與的人士，不限專業不限領域

4.2 參賽隊伍每組由 1-4 名參與人士自由組成 (參與人士只能參與一組隊伍)

4.3 參加比賽無須繳交任何費用

4.4 參賽隊伍需遵守本章程和比賽規則，確保提交的專案計劃書真實有效，不涉及任何侵權行為

4.5 參賽隊伍只能遞交一份專案計劃書，如遞交多於一份專案計劃書不予受理

第 5 條 - 比賽內容

5.1 比賽項目必須圍繞人工智能應用的創意和商業計劃，並提交專案計劃書

5.2 專案計劃書，包括項目介紹 (Word 文檔)、商業計劃書 (PPT 簡報文檔)、技術方案 (Word 文檔)

5.3 所有比賽項目必須是原創作品，未曾在其他比賽中獲獎或發表過

第 6 條 - 報名手續及日期

- 6.1 網上報名：由 2023 年 8 月 9 日 16:00 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23 時 59 分止
(最後補交資料時間為 2023 年 9 月 17 日 16:00 前)
- 6.2 請進入 CorNexa 平台註冊帳號後，獲得專屬個人的 CorNexa 平台用戶 ID
(用戶 ID 需填入 Google Form 中用於綁定為參賽帳戶)，其後打開網頁上的 Google Form 連結並完成填寫，即可網上報名。
- 6.3 若未註冊成為 CorNexa 用戶將無法參與比賽

第 7 條 比賽日期

- 7.1 報名及專案計劃書提交：2023 年 8 月 9 日 16:00 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23 時 59 分止 (最後補交資料時間為 2023 年 9 月 17 日 16:00 前)
- 7.2 評審與初賽：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 7.3 路演及決賽：時間：2023 年 10 月 14 日 (擬定)
- 7.4 頒獎日期：2023 年 10 月 20 日 (擬定)

第 8 條 路演及決賽地點

- 8.1 中國澳門氹仔大學大馬路澳門大學 N1 - 聚賢樓 (擬定)

第 9 條 - 比賽流程

- 9.1 報名及專案計劃書提交階段：參賽隊伍在規定的報名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並提交詳細的專案計劃書
- 9.2 初賽評審階段：由道元智能人工智能以及專業評審團，對專案計劃書進行評審，選出晉級者
- 9.3 路演及決賽：晉級者進行現場或線上路演，向專業評審團和觀眾展示比賽項目和商業計劃。
- 9.4 頒獎儀式：公佈比賽結果並頒發獎項

第 10 條 - 比賽公佈日期、地點及時間

- 10.1 2023 年 8 月 9 日，地點：澳門馬濟時總督大馬路 29 號雙鑽 3 樓 B 澳門青年創業孵化中心
- 10.2 可登入以下網站查詢比賽詳情：www.CorNexa.ai (將於報名當天對外開放)

第 11 條 - 評審標準及比賽規則

- 11.1 可登入以下網站查詢評審標準及比賽規則：www.CorNexa.ai (將於報名當天對外開放)

第 12 條 - 獎項

冠軍：獎金\$ 12,000/組，獎狀

亞軍：獎金\$ 10,000/組，獎狀

季軍：獎金\$ 8,000/組，獎狀

殿軍：獎金\$ 5,000/組，獎狀

最受歡迎項目：獎金\$ 2,000/組，獎狀

最具前景項目：獎金\$ 2,000/組，獎狀

好活當賞（有趣項目）：獎金\$ 2,000/組，獎狀

* 道元智能將對合資格參賽且具潛質的項目，提供資金投資，以及全方位的 AI 資源支持，讓潛質項目能快速進入 AI 應用賽道

12.1 比賽獎金由道元集團贊助，得獎者的獎金統一由道元集團聯繫，並辦理簽收事宜。得獎名單將於 2023 年 10 月 15 日公佈，得獎者會獲專人通知。

12.2 如主辦方於 2023 年 10 月 16 日或之前無法與得獎者取得聯絡，則視作得獎者放棄獎品論

12.3 所有得獎者須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領取獎品，如未能在此限期前領取獎品，則視作放棄獎品論

第 13 條 - 知識財產權

13.1 參賽隊伍保留其項目的知識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等

13.2 參賽隊伍提交的項目計劃書及其他相關資料僅用於比賽評審和展示，不構成對知識財產權的放棄或轉讓

13.3 參賽隊伍應保證其提交的專案計劃書和相關比賽資料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識財產權的行為，若因此產生的任何糾紛和責任由參賽隊伍自行承擔，主辦方有權即時取消其參賽資格

13.4 凡參加比賽，即表示各參與人士向大會及其獲授權人士授予永久、非專用及不可撤銷的許可，就其任何刊物、網站及/或與比賽有關的任何宣傳材料，在所有媒介（不論是目前已知或在隨後任何時間在世界上任何地方創造的媒介）使用、複製、編輯、展示、傳送、修改、刊發及以其他方式運用所有已提交的參賽作品，而不會使大會承擔任何形式的賠償或任何其他法律責任，亦無須通知或提述參與人士

13.5 參賽隊伍提交的專案項目計劃書不得含有非法、不雅、令人不安、具煽動性、令人反感、具侵擾性、誹謗性或帶有種族、宗教、性別或年齡歧視的內容

13.6 每組參賽隊伍須向大會保證，所提交的參賽資料並不含任何以欺詐手段取得的材料或其他內容，或任何可能構成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材料或內容。如比賽的專業評審團認為，參賽隊伍的材料或任何其他內容可能含有或可能有風險會被指稱具欺詐成分或侵犯第三方的知識產權，則參賽隊伍將會

失去獲獎資格。如參賽資料含有任何並非由參加者擁有及/或受第三方權利所規限的材料，則參賽隊伍有責任在提交參賽資料前，按主辦方規定的方式就准許在比賽中使用材料取得一切所需同意，而不會使主辦方在任何方面負上法律責任。如參賽隊伍提供的任何材料導致主辦方承擔任何法律責任，則須就此向大會作出彌償

第 14 條 - 違規處理

14.1 若參賽隊伍在比賽中存在違規行為，主辦方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和獎項資格

第 15 條 - 條款修改

15.1 主辦方有權根據比賽的實際情況對本章程進行修改，修改後將及時公佈

第 16 條 - 最終解釋權

16.1 對於本比賽的一切爭議，主辦方擁有最終解釋權

16.2 比賽如有任何變動將另行通知